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因應新型冠狀肺炎(COVID-19)停課、修(復)課、補課措施

狀 況	居家隔離、居家村	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		確診病例	
對 象	教師	學生	教師	學生	
證明文件	1. 衛生主管機關開立之「居家隔離通知書」 2. 主管機關開立之「旅客入境健康管理聲明暨居家檢疫 通知書」 3. 足資證明家屬受隔離(檢疫)、生活不能自理及身分關 係之必要證明文件		衛生主管機關開立之隔離、檢疫通知書		
假別	防疫隔離假	防疫假	防疫隔離假	防疫假	
停課天數	14 天	14 天	1. 學生或教師 1 位確診:所修(授)班級停課以 14 天為原則,並得視需要展延。 2. 學生或教師 2 位確診:該校區停課由地方衛生單 位或疾病管制署人員進行疫情調查後決定停課天數。		
修(復)課措施	自行調補課程或線上教 學	自行聯絡授課教師後,配合 修課	1. 授課教師於停課期程結束 後復課,若無法復課時, 所屬學系簽請安排代課教 師後,公告復課方式。 2. 所授課程之修課學生(非 確診,但具感染風險者), 詳左列居家隔離措施辦 理。	確診痊癒後,依各該授課教 師規定辦理	
補課原則	教育部規定:停課後得縮減上課週數,採1學分18小時彈性修課,於週間或線上課程等補課方式辦理,惟仍應兼顧教學品質及學習效果				